

# 最新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 恐龙时代读后感(大全9篇)

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，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，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？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一

今年的暑假里，我读了一本著名作家杨鹏写的书——《我变成了恐龙》，它让我明白了亲情最珍贵的道理。

这本书讲了几个故事，我为大家介绍的就是《我变成了恐龙》这篇故事。故事主要讲：主人公小透明因为爸爸要娶新妈妈，而把自己关在了自己的卧室里，结果，她自己竟无缘无故地变成了恐龙。从此，小透明便开始了流浪生活：小透明先后去了面包房、学校和码头工作，结果都失败了。有一天，她在河边救了一个亿万富翁的儿子，并且成了他的保姆，可是，好景不长，那个小男孩一不小心从小透明的背上摔了下来，骨折了。于是，小透明又失去了一份工作。她又来到了马戏团工作，结果遭人陷害，变成了残疾。最后，她在南极用一个考察团的手提电脑给自己的爸爸发了一封电子邮件，让爸爸和新妈妈找到了她，在爱和亲情的感动之下，小透明又变回了本来的自己。

读了这本书后，我觉得正如大诗人高尔基所说的一样：“在历史的长河之中，有一颗星星永远闪亮，那便是亲情。时间可以让人丢失一切，可是亲情却是永远割舍不去的。即使有一天，亲人离开了，但他们的爱却永远留在子女灵魂的最深处。”曾经有这样一个故事：有一个小山村突然山洪暴发，大水将房屋冲塌。在废墟里面，消防队员们发现了一个小男孩，大家将他抱了出来，可小男孩却指着那块角落，叫了

声“爸爸，妈妈”，当人们挖开小男孩身下的泥土时，竟然发现：下面蹲着一个手作托举状的女人，再接着往下挖，是一个赤裸着上身的男人。人们惊呆了，原来，在山洪爆发时，父亲毅然托住母亲，而母亲又托住自己的孩子。最后，孩子获救了，而孩子的父母却永远地闭上了眼睛。

是什么，给了父母如此大的力量？是爱，是亲情的力量。我们有亲人的相伴与关心，但我们要懂得珍惜，不要让爱你的人失望，不要让身边关心你的人一个一个地远离你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二

在釜山，用a4纸读王小波的《黄金时代》，两个晚上，用瑜伽后的休息时间finish掉。

作者用一些看似极其不入流的思想去讽刺那个糟糕荒谬的年代。文革这个时代，经历过的人总是给它定位成灰色的惨淡。而在这本书里，我们看到的却是意识上的自由带来的鲜明色彩。作者把那段时光命名为他的黄金时代。读毕，我确实赞同这种定义。

王小波式的幽默总让人忍俊不禁，但，不过是种假象而已，这种感觉就好比含着一颗裹着糖衣的药片，时间溜走后，留下的是长久化不掉的苦涩。

一个大的时代，总是可以催化了一代人的感觉，但是它同样具有一种反作用力，即现实的枷锁愈紧，人的心却愈渴望自由。

我们这个时代呢？一切都是自由的，开放的，赤裸裸的。

我们的心呢？

我们还有自由么？

这个时代给了我们太多的自由，但是我们的心已经被这种反作用力完全催化了，我们宁愿不自由，我们宁愿享受禁闭。我们宁愿麻木。

这段时间，我总是想跳出来····多么简单又奢侈的念头啊~

要感谢作者，至少他给了我这么做的勇气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三

只要是好书，都能让你学到知识，懂得道理。而科普书籍，则更让我们了解了古往今来，学到了科学知识。《恐龙时代》就是这样一本书。

我们的祖国被称为“龙的故乡”，我们炎黄子孙被称为“龙的传人”。可有多少人了解唯一真真实实地在中华大地上生活过的龙——恐龙呢？翻开这本《恐龙时代》，你才能真正走进“龙的世界”！

恐龙是早已灭绝的一种古代脊椎动物，生活在大约两亿年前至七千万年前的中生代，统治了地球一亿多年。他们和今天的鳄鱼有亲缘关系，样子奇特，像放大了许多倍的蜥蜴。

恐龙并不都像梁龙那样的庞大，他们大小不一、形态各异。目前人类已经发现了300多种恐龙，它们之中有些只有18厘米高，简直比老鼠还要小，但有些竟然可以达到40至50米长，站起来甚至比10层楼还要高呢！

恐龙种类繁多，除了霸王龙、梁龙等有名的“大个子”，还有三角龙、偷蛋龙、肿头龙、禽龙、甲龙和副龙栉龙等有趣的恐龙呢。

恐龙分为食草动物和食肉动物，食草恐龙大部分都会成为食

肉恐龙的美食，所以每个食草恐龙都会有自己独特的防御本领。其中三角龙就是典型之一，它身长9米，体重达5—10吨，智商却只有暴龙的一半，由于四肢较短，所以走得很慢。可三角龙头上长有一对眉角和一个鼻角，这可是它最有力的‘防御武器呢。

《恐龙时代》这些科普书籍拓宽了我们的视野，让我们学到了不少知识，也产生了读书的兴趣，我们应该多读这类书籍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四

最近，张老师从学校图书馆里借来了一本书给我们看，叫《顽童时代》，本文作者是钟丽思，这本书的内容就是讲述她儿童时，她亲身经历的事。

故事讲得是：一个名叫钟丽思的小女孩，由于父母有去很远的地方，不能带着孩子，就只能把丽思交给姨夫姨母抚养。姨夫姨母就把丽思带到了香港生活，由于丽思小时候经常感冒，生病，身子骨很弱，姨夫姨母就很宠着丽思，丽思一直是娇生惯养，她想干什么，就干什么。就因为这样，丽思胆子越来越大。后来，丽思的亲生父母来找丽思，想把丽思带回来，但丽思还是坚信他们不是她的亲生父母，是人拐子，丽思就很不听话，经常给家里找麻烦，丽思的父亲就开始严格训练丽思，让丽思自己洗碗；生病时自己照顾自己，自己熬红糖姜汤；经常体育锻炼……后来丽思的父亲让丽思上学校，可丽思总不听话，很顽皮，经常受到批评，还经常转班，被班里人成为——“害群马”但最后，由于丽思被杜老师的教育，慢慢将丽思教育成一个乖孩子。

读完这本书后，你会知道，其实丽思小时候不但是个顽童，还是一个乐观，天真，活泼的孩子，就算被父亲打，被老师受批评，她还是很乐观，不为任何事而不开心，难过。她从来不会为了贪玩，而忘记学习的重要性，她虽然不乖，但学习从不落下，连老师都说她很聪明，但聪明得“聪明不走正

路”。

钟丽丝的童年是充满：天真，快乐，阳光和无忧无虑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五

关于时代的故事，大部分分为两种：

第一个，是所谓的伤痕文学。应该是反思对社会的摧残和对那代人的伤害。不过讲道理，这种没看过，电视上也没放过。应该是哭哭啼啼式的。

这种描写和《白鹿原》中的明显不一样，其中细节描写确实很有意思，不是很露骨也不是很晦涩，绝对不是小黄书。

里面有一段很有名的话，具体记不清了。在我的黄金时代里，我觉得我会永远生猛下去，什么也锤不了我。但是生活就是一个慢慢受锤的过程。毋庸置疑，生活可能就是这样。所以希望大家至少是慢慢受锤，不能一下被锤废了，这就不好了，哈哈。这让我想起微博上的那句话，尚未配妥剑，出门便已是江湖。最后一句是：愿千帆过尽，内心仍是少年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六

小时代，很抱歉这么久才看到你的结局，在刚上市的时候就那么迫切的想知道结局，但是知道小四的一贯作风，结局总是出人意料的悲伤。反而有点不想知道3.0的结局。或许这样就能永远给自己一个美好的结局，那些美好的人儿，美好的回忆就能一直在心底。温暖着，回忆着，和她们一起嬉戏、一起悲伤、一起哭泣。

喜欢顾里的霸道，喜欢她的强势，喜欢她伪装在强硬背后的温柔，她就像一个女王，指点江山，挥斥方遒。用宫m的话讲就是一台高速运转的计算机，永远不会出现死机的状态。

为了朋友挺身而出，虽然，他对南湘说的那句打狗还得看主人，让我笑了好久，也让林萧郁闷了好久，让他明白了，吵架时没有一个人智商是正的。还有面对癌症时的那种毫不在意，却在手术室，痛哭失声。

喜欢如如的傻气，喜欢她看帅哥时的色迷迷的眼神，总是用奇怪的形容词让人摸不着头脑，傻傻笨笨的，以至于自己酒醉醒来，在桌子上划了一个大口子，还不知道。也许她是顾里他们一行四人中最幸福的那个人，虽然没有男朋友，虽然没有很好的家世，但是有很好的父母，虽然没有较好的面容，但是有单纯的性格，可以隔绝在那个不真实的世界里。

南湘么，是有点不喜欢的，不喜欢她的隐忍，不喜欢她认为卫海背叛时的不争，不喜欢她的雍容华贵，摇身一变陌生的没有人认识她。

林萧就不用多说了，虽然条件是四个人里面最平的，却是最多人喜欢的。看着她虽然经常闯祸，可是一直有顾里帮她解决。她就是一个粘合剂，将所有人联系在一起。她们彼此依赖，彼此依靠，那样的友情让人羡慕。

后来在现实的潮流中，在爱恨情愁中，看着她们彼此生恨，听着林萧对南湘说：“我恨你，南湘，”而南湘轻描淡写的回一句“林萧，你以为我不恨你么”心里是难受的。一直在脑海中回旋着林萧的话语，多么希望她们在一起互相厮打，然后在一起嘻嘻哈哈。空荡荡的大房子里，只剩下她和顾里。顾里，多么骄傲的女王，后来确那么卑微的祈求她们能够回到那个家，自己一手弄起来的家。她是孤独的，孤独的只剩下林萧的陪伴，很心疼她。

在唐宛如搬家的过程中，她的一盒“最美好的回忆”让所有人回到了那个单纯，干净没有杂质的大学时代。那里是她们最美好的回忆。就是那一叠叠照片，尘封的回忆，让大家和好如初。所有的一切又像回到从前。很喜欢如如写的那句话：

莎士比亚说过：“时间会刺破青春的华美精致，会把平行线刻上美人的额角；它会吞噬稀世珍宝、天生丽质。没有什么能逃过它横扫的镰刀。”我想说他说的很对，但是有一样东西却不会被他的镰刀收割，那就是我们的友谊。十年之后，我们一定还可以拍一张一模一样的照片。我毫不怀疑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七

读罢该书，我感受颇深。在她身上我们似乎看到了自己的影子，她就像是我身边相伴多年的老朋友，易趣相投，她是多么活泼灵动，似乎走出了阴霾，也让周围朋友感受到这份豁达，带给他们无限欢乐，带领他们一同体味到童年的明媚阳光。但与此同时，忧伤也伺机而待。正是这种夹杂着酸甜苦辣的童年，才会令所有人都依恋那段美好时光。

童年的纯真想一朵洁白的云，像一颗透明的水晶，记录着童年的点点滴滴，满怀梦想，永不言弃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八

终于将这本书干光了，当初为了等这本书，可是等了很久呢

喜欢顾里的霸道，喜欢她的强势，喜欢她伪装在强硬背后的温柔，为了朋友挺身而出，虽然，他对南湘说的那句打狗还得看主人，让我笑了好久，也让林萧郁闷了好久，让他明白了，吵架时没有一个人智商是正的。还有面对癌症时的那种毫不在意，却在手术室，痛哭失声。

喜欢如如的傻气，喜欢她看帅哥时的色迷迷的眼神，总是用奇怪的形容词让人摸不着头脑，傻傻笨笨的，以至于自己酒醉醒来，在桌子上划了一个大口子，还不知道，也许她是顾里他们一行四人中最幸福的那个人，虽然没有男朋友，虽然没有很好的家世，但是有很好的父母，虽然没有较好的面容，但是有单纯的性格。

## 与时代谈谈心在线阅读篇九

这本薄薄的《黄金时代》讲述了那个时期的两个人。他们离经叛道，逍遥自在。

陈清扬放弃证明自己的清白，而是fallinglovewhit王二。

王二的痞劲反倒不讨厌，相反还很可爱。他们俩乐观，心宽。当然这些只是作品里的一种手法。可是在我眼中似乎指出了一条更为宽广的道路。当我们找不到出口时完全可以顺其而至，以一种内心的柔韧去化解。

我们可以活的更潇洒。

该作品应该写的是很纯粹的爱情吧，可是由于我最近经历了很多事情，不免有些自己更加个人的看法。

“陈清扬说她真实的.罪孽，是指在清平山上。那时她被架在我的肩上，穿着紧裹住双腿的筒裙，头发低垂下去，直到我的腰际。天上白云匆匆，深山里只有我们两个人。我刚在她上打了两下，打得非常之重，火烧火燎的感觉正在飘散。打过之后我就不管别的事，继续往山上攀登。

陈清扬说，那一刻她感到浑身无力，就瘫软下来，挂在我肩上。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绕树，小鸟依人，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，而且在那一瞬间把一切全部遗忘。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，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。”

是的，在书中可以清晰地看出陈清扬对王二的爱。陈清扬真正的因为王二改变了自己。

但是王二呢？



在我的阅读过程中似乎没有办法直接看出王二对陈清扬的爱。王二就是这么一个人。他没有因为陈清扬改变。对任何一位按常理发展的女性他似乎都可以这样对待。所以这就可以证明他并没有爱上陈清扬。他始终做的是自己，并没有被爱情洗礼。

这一场完美动人的爱情或许是陈清扬自己优美的华尔兹。不错，王二绝对是一位优秀的舞伴。